

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11 月 8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11 月 8 日 10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788 号海越大厦 15 楼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6-06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年11月8日上午8:00至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傅梁锋

2、联系电话：0571-87831525\87831530

3、传真：0571-87831525

4、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788号海越大厦15楼

5、邮编：310051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与会股东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6-062

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公司/本人出席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中列明事项、议案、决议等进行表决，有权
代表我签署公司会议决议及其他有关文件。受托人对可能纳入大会议
程的临时提案（有/无）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